教育部公开曝光第八批8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

　　 日前，教育部公开曝光第八批8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教育部有关负责人指出，8起典型案例涉事教师都受到严肃处理，反映出各地各校深入落实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旗帜鲜明查处师德失范问题的坚决态度，同时，反映出当前仍有极个别教师理想信念缺失、育人意识淡漠、法纪观念淡薄，对学生造成伤害，影响教师队伍整体形象。这8起案例分别是：

　　**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潮宗街小学教师欧阳某某有偿补课问题。**2018年起，欧阳某某为其亲属开设的校外培训机构介绍生源，并参加校外培训机构组织的有偿补课。欧阳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十项规定。根据《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欧阳某某作出辞退处理，并在全区教育系统进行通报；对学校主要负责人进行诫勉谈话。

　　**二、福建省福州市华伦中学多名教师参加学生家长付费的宴请及违规收受礼品问题。**2021年7月，该校陈某等9名教师参加初三毕业班学生聚餐，并收受了价值人均400多元的礼品，费用均由学生家长分摊，事后退还了礼品和餐费。该9名教师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九项规定。根据《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取消该9名教师当年评奖评优资格，降低年度绩效考核等次，对其中1名党员教师给予诫勉谈话，对其他8名教师给予批评教育；对分管校领导和年级负责人作出停职处理。

　　**三、贵州省余庆县龙溪中学多名教师体罚学生问题。**2020年11月，该校田某等5名教师在教育言行不当及早恋的多名学生过程中方法简单粗暴、惩戒过当。田某等5名教师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五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分别给予田某等5名教师记过、警告处分；对学校相关领导和教育局负责人分别给予免职、诫勉谈话、通报批评处理。

　　**四、广东省连南县职业技术学校教师蓝某某谋取不正当利益问题。**2001—2006年及2014年，蓝某某多次利用职务之便收受礼金5万余元，为其妻子和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蓝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九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蓝某某留党察看、降低岗位（职称）等级处分；对学校相关领导和教育局负责人分别给予约谈、诫勉谈话处理。

　　**五、中南大学教师陈某性骚扰女学生等问题。**2013—2017年间，陈某先后出现性骚扰女学生、向学生索要并收受礼品、在课堂讲授与教学无关的内容等行为。陈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四项、第六项、第九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陈某留党察看、降低岗位等级处分，并调离教学岗位。其所在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向学校党委作出检讨。

　　**六、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教师谢某某学术不端问题。**谢某某通过网络联系中介公司对其拟投稿论文进行润色和论文代投。2020年2月，因内容与别的期刊论文内容重复、虚构通讯作者等原因，该论文被编辑部撤稿。谢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谢某某降低岗位（职称）等级处分，取消研究生导师资格，取消其在评奖评优、职务晋升、职称评定、岗位聘用、工资晋级、干部选任、申报人才计划、申报科研项目等方面的资格，追回其利用被撤稿论文所获得的科研奖励。其所在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向学校党委作出检讨。

　　**七、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教师谢某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问题。**2021年3月，谢某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与某在校女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谢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谢某降低岗位（职称）等级处分，撤销其教师资格，收缴教师资格证书，将其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其所在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向学校党委作出检讨，并取消所在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当年考核评优资格。

　　**八、九江学院教师朱某某在网上发表不当言论问题。**2021年4月，朱某某在微信群发表不当言论，散布不良信息。朱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一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朱某某行政警告处分，并调离教学岗位。其所在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向学校党委作出检讨。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强调，党中央高度重视教师队伍建设特别是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是师德师风。今年教师节，习近平总书记在给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代表的回信中对教师提出更高要求。广大教师要深刻认识自己肩负的职责和使命，不忘立德树人初心，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率先垂范、以身作则，做学生为学、为事、为人的示范。

　　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要落实中央巡视整改要求，深刻认识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重要意义，持续深入开展师德专题教育，持之以恒巩固拓展师德师风建设成效。要加强师德警示教育，建立完善分级通报体系，结合通报的案例，组织教师讨论剖析原因、对照查摆自省，做到警钟长鸣。要保持对师德失范行为的高压态势，坚决惩处师德失范行为，逐步建立“黑名单”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和《教师资格条例》，将师德失范行为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教师依法撤销教师资格，清除出教师队伍。要进一步推动师德师风建设责任下沉，压实中小学校校长、书记和高校二级学院院长、书记的直接责任，打通落实的最后一公里，保证师德师风建设取得实实在在效果。